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盈趣科技”）已于2018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34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2.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87,5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98,055,702.44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01月10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8]第350ZA000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金额 159,805.57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1,477.99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783.7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6,694.22 万元。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投资进度
1	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120,332.00	25,535.50	21.22%
2	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30,064.00	3,452.72	11.48%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409.57	2,489.77	26.46%
合计		159,805.57	31,477.99	19.70%

2、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 2018 年 03 月 0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上述授权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均 100% 兑付本金，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金额为 6,455.35 万元。其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金额为 3,846.12 万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金额为 2,609.2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 227,400.00 万元。其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 120,000.00 万

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 107,400.00 万元。

3、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11,798.8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专户中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 120,000.00 万元，合计 131,798.83 万元。

三、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导致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的客观情形，使得部分募集资金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存在阶段性暂时闲置的情况，随着募投项目建设的逐步推进，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将会越来越少。

部分自有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现金流充裕，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部分自有资金暂时闲置。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此次投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目前公司资金相对充裕，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和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预计阶段性闲置资金较多，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

为严格控制风险，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公司不能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额度、投资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由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为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且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和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

2、公司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相关审核、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

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 (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 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 (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还需满足保本要求), 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符合公司利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 保荐机构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经查阅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决议内容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 并与公司经营管理人员、内部审计部门沟通, 对募集资金项目 and 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解, 对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

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盈趣科技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盈趣科技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盈趣科技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招商证券对盈趣科技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招商证券出具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1月02日